

股票简称：万通地产

股票代码：600246

编号：临2015-057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 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向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等五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46,511,62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说明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046,511,627 股，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认购对象及认购股数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数量（股）
1	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	732,558,141
2	富诚海富通-福瑞通达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5,000	104,651,162
3	吴学明	45,000	104,651,162
4	段佩璋	22,500	52,325,581
5	陈杰	22,500	52,325,581
合计		450,000	1,046,511,627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分红、送股、转增等原因导致本公司股票需要进行

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及各认购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将以各认购对象的认购金额和调整后的每股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股东结构为基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22,463,220	51.16%	622,463,220	27.50%
嘉华控股			732,558,141	32.37%
其他股东	594,336,780	48.84%	908,290,266	40.13%
合计	1,216,800,000	100.00%	2,263,311,627	1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1.16%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冯仑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嘉华控股将持有公司 32.37%的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忆会先生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控制权将发生变化。

嘉华控股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忆会

注册资本：19,257.4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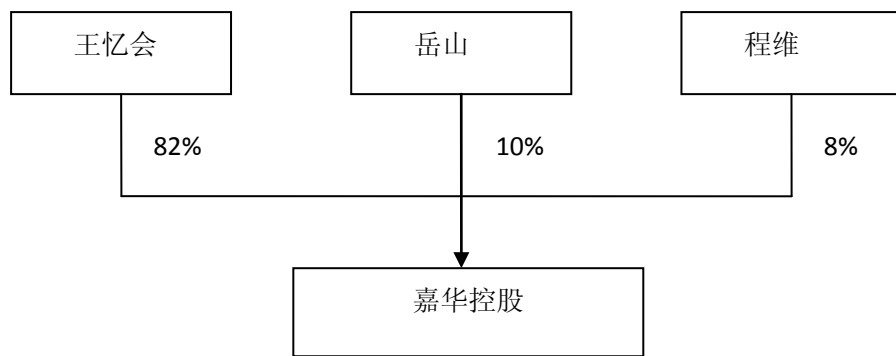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04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东大街 9 号 A 座 5279 室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推广；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销售文化用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体育运动项目经营。

嘉华控股的控股股东为王忆会，实际控制人为王忆会。嘉华控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3 日